创业担保贷款资格核实申报清单

**个人及企业新招用人员需符合下列条件：**

1、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2、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

3、复员转业退役军人

4、刑满释放人员

5、高校毕业生（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回国学生）

6、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

7、返乡创业农民工

8、网络商户

9、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10、农村自主创业农民

**一、个人**

申报材料：

（1）《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表》；

（2）借款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3）借款人工商营业执照（民办非企业证书、种养殖合同等）原件、复印件；

（4）借款人身份证明、就业创业证复印件。

**二、以个体、合伙等形式创业，且已办理《就业创业证》（纸质、电子版均可）登记灵活就业的的其他城乡劳动者。**

申报材料：

（1）《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表》；

（2）《太原市小微企业吸纳人员（合伙经营）花名册》（按需要提供）

（3）借款人身份证，合伙经营需提交所有合伙人的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就业创业证复印件；

（4）借款人工商营业执照（民办非企业证书、种养殖合同等）原件、复印件，合伙经营的要提交《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5）借款人身份证明。

**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小微企业。**

1、属于《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文印发)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

2、小微企业当年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数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8%),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

3、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严重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申报材料：

（1）借款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

（2）《小微企业新招用人员申请创业担保贷款资格核实申请书》（从业人员需填写企业全部在岗在职人数）；

（3）《太原市小微企业吸纳人员（合伙经营）花名册》；（①全部人员花名表、②吸纳人员花名表）

（4）被吸纳并拟核实资格人员的身份证明、就业创业证复印件；例：高校毕业生（五年内）准备毕业证复印件

（5）企业与被吸纳并拟核实资格人员签订的一年期（含）以上劳动合同（签订日期在申请提交日一年之内）原件、复印件；

（6）企业为被吸纳并拟核实资格人员缴纳两个月以上的参保证明（足额缴费，无欠缴、拖缴）；（①单位参保缴费证明、②单位参保缴费批量明细、③吸纳人员个人参保证明）

（7）企业为被吸纳并拟核实资格人员发放两个月以上的工资记录（加盖银行印章的银行转账名单、复印自财务凭证中的工资发放表）。

（8）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知情承诺书（企业版）

**以上所有资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

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身份承诺书

本人在此次申领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证明》时，属于以下人员中的 人员

1、城镇登记失业人员；2、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3、复员转业退役军人；4、刑满释放人员；5、高校毕业生（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回国学生）；6、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7、返乡创业农民工；8、网络商户；9、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农村自主创业农民。

本人对上述身份承诺真实性负完全行政、法律、经济等责任。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知情承诺书（企业版）

此次领取《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证明》之前，资格核实机构已将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对象范围、贷款额度、贴息规定等有关政策告知本企业。

本企业知晓并认可，获得《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证明》是取得创业担保贷款的前提，但不是取得贷款的任何保证或承诺。

本企业承诺，为此次申领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证明》而提交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有弄虚作假、提供虚假、失实的申报材料等违纪违规行为，本企业愿意退还贷款本金、贴息资金并承担相关任何处罚。

承诺人（签章）：

年 月 日

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知情承诺书（个人版）

此次领取《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证明》之前，资格核实机构已将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对象范围、贷款额度、贴息规定等有关政策告知本人。

本人知晓并认可，获得《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证明》是取得创业担保贷款的前提，但不是取得贷款的任何保证或承诺。

本人承诺，除在《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申请表》中所填报企业自主创业外，本人未与其他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机构或非本人创办企业存在劳动关系并领取薪资、缴纳社会保险费（不含大学生村官和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为此次申领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格核实证明》而提交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有弄虚作假、提供虚假、失实的申报材料等违纪违规行为，本人愿意退还贷款本金、贴息资金并承担相关任何处罚。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太原市小微企业吸纳人员（合伙经营）花名册** | | | | | | | | |
| 单位（公章）： | | | |  |  |  | 年 月 日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 | 就业创业证号 | 人员类型 | 失业时间 | 就业时间 | 劳动合同 起止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